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障局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1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贯彻执行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研究拟订全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医疗、生育及其他各项补充医疗保险的管理工作。

(二) 制定全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统筹管理和监督使用全区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 贯彻落实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全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 贯彻落实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根据市级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制定全区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五) 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等配送和结算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

(六) 制定全区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

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的违法违规行为。

（七）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管理，负责公共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大数据管理和应用体系，贯彻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落实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八）负责本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九）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阎良区医疗保障局内设综合科、业务科两个科室。

二、2021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稳扎稳打，做好医保日常业务。一是高效服务我区参保人员。从企业参保、待遇享受等方面入手，切实服务好我区参保企业，保障参保人员权益；二是完善筹资运行机制。按照全市部署，建立健全稳健可持续的筹资运行机制，按照个人缴费和政府补助相结合为主的筹资方式，全力配合税务部门完成年度城乡居民医保费征缴工作。

（二）高效承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根据省、市部署，全面深化医疗保障领域改革，协同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一是持续推动药品耗材招采改革。全面落实药品和医用耗材招标采购、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及价格动态调整政策并监督实施。按照

省市统一部署，逐步将冠脉支架、部分人工晶体等高值医用耗材纳入国家组织集中采购范围。严格执行最新《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切实抓好谈判药品准入目录贯彻落实工作。持续做好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工作，加强对中选药品采购、使用、质量、回款等环节执行情况的监督，确保“4+7”试点工作执行到位。二是持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按照全市部署，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结合基金预算管理，继续推进总额控制下的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按照全市建立 DRG 付费体系标准要求，做好我区相关数据的收集、分析、汇总和上报工作，高起点启动我区 DRG 分组和模拟运行工作，不断提升全区医保支付科学化、精细化、信息化、规范化管理水平。

（三）持续用力，强化医保基金管理。始终保持加强医保基金监管的高压态势，健全严密有力的基金监管机制，管好用活医保基金。一是强化医保协议管理。完善和细化服务协议内容，建立健全定点医药机构考核评估规则和管理程序，督促医药机构按照协议要求，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采取现场检查、突击检查、智能监控等方式，对定点医药机构执行协议情况进行常态化检查，对违反协议条款的，严格依据协议条款进行处理。二是从严从重打击欺诈骗保行为。深入推进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专项行动，对区内定点医药机构进行再排查、再整治，巩固高压态势，达到堵漏洞、强监管、重惩处、严震慑的目的，彻底整

治欺诈骗保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医疗保障基金安全运行。

（四）综合施策，加强医保政策宣传。以“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为主题，面向社会各界、参保群众宣传医保基金监管法律法规和政策，形成共同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合力。精心组织开展医保政策“大讲堂”“进药店”“进机关”“进校园”等活动，加大对各定点医药机构培训力度，深入机关、事业单位讲解医疗、生育保险有关政策。通过医保政策宣传车进农村、进社区活动，采取发放宣传资料、集中宣讲、面对面讲解等形式，提高参保群众对医保政策的知晓率。

（五）优化措施，提升管理服务效能。准确把握医保部门服务参保群众、服务医药机构的工作定位，不断优化管理模式，提升服务效能，着力推动医保工作便民化、贴心化。**一是提升经办服务水平。**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进一步简化办事流程、缩短办结时限、减少审批资料，推进医保待遇支付提质增效。全面推进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待遇“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提升群众满意度。**二是打造最佳营商环境。**坚持寓监管于服务，在服务中监管，积极践行“容缺受理”机制，符合政策规定的业务事项均实现“最多跑一次”，并严格落实限时办结制度，确保各项医保报销业务均在 20 个工作日内办结。为企业参保管理提供“上门办”服务，主动上门宣讲医疗、生育保险政策，对有意愿参保企业现场办理参保立户手续，大力营造最佳营商环境。**三是推进**

医保管理服务信息化。根据省、市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工作部署要求，配合建立全国统一、互联互通的医保信息平台，推进医保职能监控信息系统建设，强化大数据运用，促进医保管理体系智能化。

（六）用情用力做好医保扶贫。采取住院救助、门诊救助、资助参保相结合的救助方式，对各类救助对象扎实实施医疗救助，切实减轻困难群众患重特大疾病的经济负担。尤其是对已脱贫户实时监测，依照“脱贫不脱政策”要求，继续实行医疗救助，防止因病再次返贫现象。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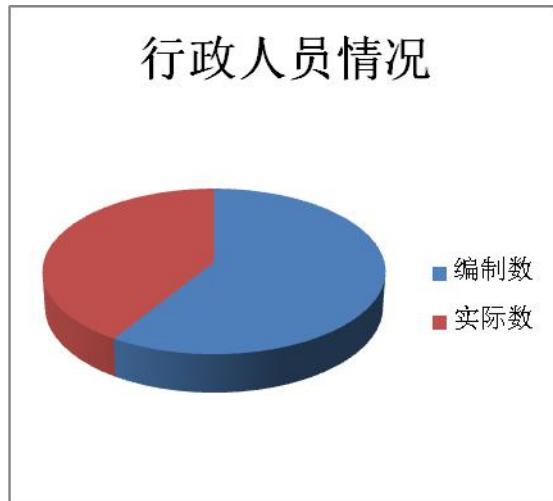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障局部门本级 (机关)	
2	西安市阎良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3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参公事业编制 26 人；实有人员 22 人，其中行政 7 人、参公事业人员 1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五、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657.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7.9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839.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保障民生支出，压缩经费及一般项目开支，因政策调整调减项目；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657.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57.9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839.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保障民生支出，压缩经费及一般项目开支，因政策调整调减项目。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657.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7.9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1 年

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839.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保障民生支出，压缩经费及一般项目开支，因政策调整调减项目；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657.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57.9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839.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先保障民生支出，压缩经费及一般项目开支，因政策调整调减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57.98 万元，较上年减少 839.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优先保障民生支出，压缩经费及一般项目开支，因政策调整调减项目。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7.98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101501）221.86 万元，较上年减少 54.95 万元，原因是压缩人员经费预算开支；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01502）1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66 万元，原因是压缩行政管理事务开支；

（3）信息化建设（2101504）13.2 万元，较上年减少 6.8 万元，原因是压缩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

（4）医疗保障政策管理（2101505）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 万元，原因是调整医保政策管理相关明细项目；

（5）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2101599）281 万元，较

上年减少 95.8 万元，原因是根据政策减少和压缩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城乡医疗救助（2101301）55 万元，较上年减少 45 万元，原因是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压缩城乡医疗救助专项资金；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7.98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244.3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72 万元，原因是 2020 年退休 2 人；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32.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32.9 万元，原因是严格按照财政规定控制和压缩经费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281 万元，较上年减少 778.45 万元，原因是根据 2021 及 2020 年最新政策减少和调整相关项目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31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6.66 万元，原因是落实财政部门政策，严控政府采购。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57.98 万元，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244.3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78 万元，原因是 2020 年退休两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32.69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9 万元，原因是原因是控制经费开支，减少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0万元，较上年减少220.58万元，原因是按照政府经济分类整合机关及下属单位工资统一按照501预算；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6）0万元，较上年减少6.66万元，原因是2021年无政府采购；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281万元，较上年减少778.45万元，原因是根据2021及2020年最新政策减少和调整相关项目支出。

4、2020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0.42万元，较上年减少1.79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障局落实八项规定等相关政策，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

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3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接待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46 万元，原因是压减会议支出。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1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7.98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1.4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 万元，主要原因是继续压缩经费开支，发挥部门职能，优先保障民生政策落实。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 内容)